**关于2020年度理论物理专款项目申请的通知**

　　1993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设立理论物理专款，并成立学术领导小组，凝聚物理学家集体智慧，探索符合理论物理特点和发展规律的资助模式，以达到设立理论物理专款促进我国理论物理学研究的发展，培养理论物理优秀人才，做出优秀的研究成果，充分发挥理论物理对国民经济建设和科学技术在战略决策上应有的指导和咨询作用之目的。

　　**一、申请项目类型**

　　经理论物理专款学术领导小组会议确定，2020年度理论物理专款资助“理论物理专款博士后项目”。

　　“理论物理专款博士后项目”主要是为了鼓励从事理论物理研究的入站博士后开展创新研究工作，培养理论物理学科领域的优秀青年科技创新人才。

　　申请条件：35岁以下（1985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理论物理的学习经历，近3年获得博士学位的全日制博士毕业生，入站从事理论物理及交叉学科方向的研究，学位证日期：2017年1月1日以后（上传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在申请书正文前面写明博士论文的题目和入站后指导导师的姓名和研究方向等信息）；2020年8月31日前入站，2021年12月31日不出站的博士后；已获博新计划或青年科学基金资助的不能申请；申请人应以在站单位作为项目的依托单位提出申请。

　　直接费用资助强度18万元/项。

　　**二、申请注意事项**

　　**1、资助期限：1年（2021年1月1日～12月31日）。**

　　**2、申请书格式务必严格按照以下格式填写：**

　　（1）“申请代码1”必须填写：A05

　　（2）“资助类别”选择：专项项目

　　（3）“亚类说明”选择：“研究项目”；“附注说明”选择：“理论物理专款研究项目”。

　　（4）申请书正文开头必须说明申报的项目类型： “理论物理专款博士后项目”。

　　以上选择不准确、或未选择、或未填写的申请项目将不予受理。

　　**3、申请书采用在线撰写方式**，电子版务必在2020年9月24日—9月30日期间由申请人通过基金委项目申报系统上传，并由各依托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确认（9月30日16:00截止），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

　　**4、物理科学二处联系人**：李会红，电话：010-62325087，62325069，电子信箱：phy-2@nsfc.gov.cn。